

訓練單位須返還50%訓練費用予分署

學員一年內不得參加職前訓練
學員訓後無法申請自付額補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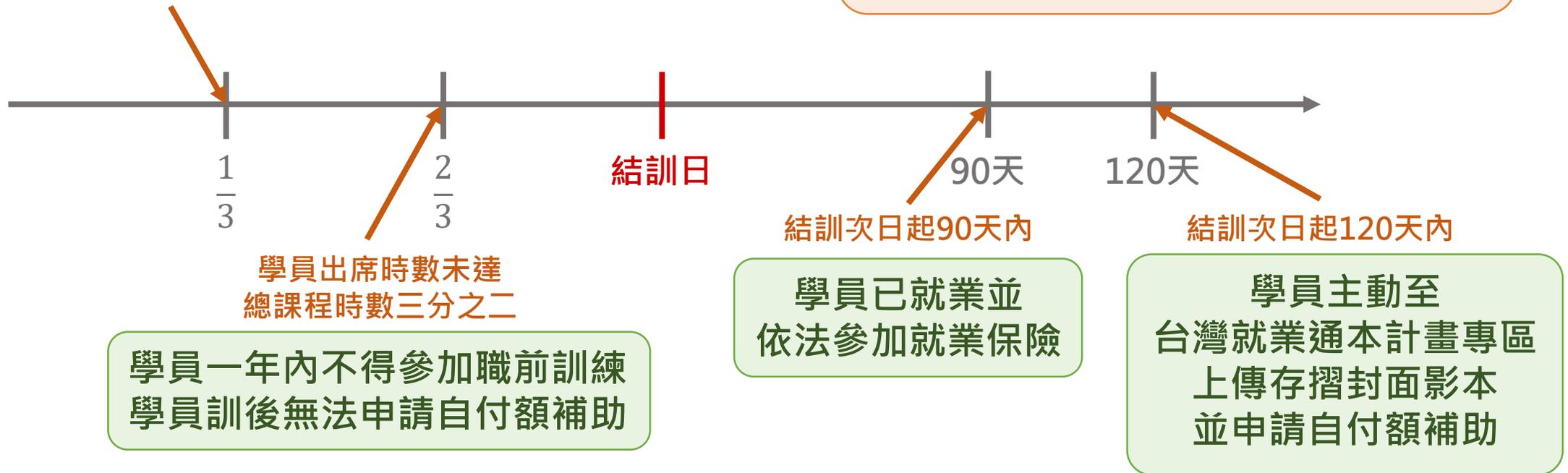
學員出席時數未超過
總課程時數三分之一

學員出席時數未達
總課程時數三分之二

學員一年內不得參加職前訓練
學員訓後無法申請自付額補助

➤ 學員須符合以下條件(缺一不可)，方可申請自付額(1萬元)補助：

1. 出席時數須達總訓練時數 $\frac{2}{3}$
2. 須取得結訓證書
3. 結訓日次日起90日內，依法參加就業保險
4. 結訓日次日起120日內，主動至台灣就業通上傳存摺封面影本



★學員請假、曠課、離退訓皆不計入出席時數★